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信息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年 1月 30 日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,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》。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年 1月 31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19-013)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(试行)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,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(即 2019 年 1 月 30 日)登记在册的前 10 大股东和前 10 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比例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(2019年1月30日)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(%)
1	大众交通 (集团) 股份有限公司	143, 184, 187	18. 36
2	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05, 519, 530	13. 53
3	上海新路达商业(集团)有限公司	47, 993, 727	6. 15
4	上海恒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38, 226, 864	4. 9
5	上海中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	34, 107, 028	4. 37
6	中金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	32, 640, 000	4. 18

7	上海茸北工贸实业总公司	21, 289, 412	2. 73
8	上海国际株式会社	13, 110, 342	1.68
9	新疆汇中怡富投资有限公司	11, 815, 572	1. 51
10	上海市教育发展有限公司	10, 374, 000	1. 33

二、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(2019年1月30日)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古公司总股本比例(%)
1	大众交通 (集团) 股份有限公司	143, 184, 187	18. 36
2	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05, 519, 530	13. 53
3	上海新路达商业(集团)有限公司	47, 993, 727	6. 15
4	上海恒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38, 226, 864	4. 9
5	上海中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	34, 107, 028	4. 37
6	中金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	32, 640, 000	4. 18
7	上海茸北工贸实业总公司	21, 289, 412	2. 73
8	上海国际株式会社	13, 110, 342	1. 68
9	新疆汇中怡富投资有限公司	11, 815, 572	1.51
10	上海市教育发展有限公司	10, 374, 000	1. 33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日